

股票代碼：2008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
電話：(07)555-6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8
(七)關係人交易	49~50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 他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
(十四)部門資訊	53~5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33,740千元及245,095千元，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9)千元及29千元，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751)千元及19,336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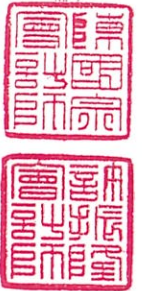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國宗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3.31		107.12.31		107.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7,508	3	159,526	3	229,663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99,782	12	644,348	13	437,179	9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211	-	11	-	16,718	-
1152	其他應收票據(附註六(四))	25,140	-	45,200	1	50,14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04,056	2	50,196	1	54,531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27,561	1	6,475	-	15,81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3,587	1	33,587	1	-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464,238	9	509,693	10	460,303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七)	56,338	1	73,956	1	78,388	2
	流動資產合計	1,468,421	29	1,522,992	30	1,342,734	2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726,824	14	717,042	14	692,500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33,740	5	233,860	4	245,095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1,615,478	31	1,626,992	31	1,686,840	3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18,919	-	-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1,046,825	20	1,047,097	20	1,039,343	20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四)、七及九)	9,710	-	18,553	-	12,903	-
1931	長期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48,568	1	48,568	1	72,596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七)	-	-	19,742	-	22,20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700,064	71	3,711,854	70	3,771,486	73
	資產總計	\$ 5,168,485	100	5,234,846	100	5,114,220	100

董事長：呂泰榮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3.31		107.12.31		107.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 2,448,217	47	2,465,294	47	2,145,409	43
2151 應付票據	22,901	1	28,862	1	11,506	-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8,702	-	13,705	-	10,252	-
2170 應付帳款	29,356	1	31,597	1	16,712	-
2200 其他應付款	52,652	1	54,985	1	47,89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1,152	-	17,936	-	34,978	1
流動負債合計	<u>2,562,980</u>	<u>50</u>	<u>2,612,379</u>	<u>50</u>	<u>2,266,755</u>	<u>4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0,632	4	210,632	4	210,632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4,447	1	44,173	1	44,05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0	-	40	-	4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5,119</u>	<u>5</u>	<u>254,845</u>	<u>5</u>	<u>254,725</u>	<u>5</u>
負債總計	<u>2,818,099</u>	<u>55</u>	<u>2,867,224</u>	<u>55</u>	<u>2,521,480</u>	<u>50</u>
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u>2,008,523</u>	<u>39</u>	<u>2,008,523</u>	<u>38</u>	<u>2,008,523</u>	<u>39</u>
3200 資本公積	<u>75,159</u>	<u>1</u>	<u>75,159</u>	<u>1</u>	<u>75,159</u>	<u>1</u>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880	3	146,880	3	146,88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2,366	2	122,366	2	212,45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u>269,731</u>	<u>5</u>	<u>288,871</u>	<u>6</u>	<u>281,204</u>	<u>6</u>
	<u>538,977</u>	<u>10</u>	<u>558,117</u>	<u>11</u>	<u>640,540</u>	<u>13</u>
3400 其他權益	<u>(272,273)</u>	<u>(5)</u>	<u>(274,177)</u>	<u>(5)</u>	<u>(131,482)</u>	<u>(3)</u>
權益總計	<u>2,350,386</u>	<u>45</u>	<u>2,367,622</u>	<u>45</u>	<u>2,592,740</u>	<u>5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168,485</u>	<u>100</u>	<u>5,234,846</u>	<u>100</u>	<u>5,114,220</u>	<u>100</u>

董事長：呂泰榮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420,630	100	282,5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五))	392,289	93	286,884	102
5900 營業毛利(損)	28,341	7	(4,307)	(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747	5	12,960	5
6200 管理費用	16,944	4	13,777	5
營業費用合計	38,691	9	26,737	10
6900 營業淨損	(10,350)	(2)	(31,044)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1,897	-	2,5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1,274)	-	(6,32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11,788)	(3)	(9,691)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29)	-	29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3)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417)	(3)	(13,433)	(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21,767)	(5)	(44,477)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	-	70,006	25
本期淨利(損)	(21,767)	(5)	(114,483)	(4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282	1	16,972	6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51)	-	19,336	7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531	1	36,308	1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31	1	36,308	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36)	(4)	(78,175)	(2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1)		(0.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1)		(0.57)	

董事長：呂泰榮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僅經核閱，未依證券會計準則查核
高鼎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值(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 2,231,523	-	113,335	146,880	212,456	375,619	(147,722)	(261,176)	2,670,915
-	-	-	-	-	(114,483)	-	-	(114,483)
-	-	-	-	-	-	36,308	-	36,308
(223,000)	-	(38,176)	-	-	(114,483)	36,308	-	(78,175)
\$ 2,008,523	-	75,159	146,880	212,456	281,204	(131,482)	-	2,592,740
\$ 2,008,523	-	75,159	146,880	122,366	288,871	(274,177)	-	2,367,622
-	-	-	-	-	(21,767)	-	-	(21,767)
-	-	-	-	-	-	4,531	-	4,531
-	-	-	-	-	(21,767)	4,531	-	(17,236)
\$ 2,008,523	-	75,159	146,880	122,366	269,731	(272,273)	-	2,350,386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庫藏股票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呂泰榮



經理人：勝呂榮峰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6~



會計主管：黃豐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1,767)	(44,47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948	22,658
利息費用	11,788	9,691
利息收入	(4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9	(2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35	205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	82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281	33,3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200)	(16,71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60	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3,860)	21,254
其他應收款減少	3,008	964
存貨減少	45,455	11,58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7,617	(21,5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080	(4,4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5,961)	(15,062)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241)	5,49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755	(5,03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6,784)	32,554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75	(7,5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956)	10,4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76)	5,994
調整項目合計	24,405	39,3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638	(5,135)
收取之利息	42	-
支付之利息	(11,659)	(10,484)
支付之所得稅	-	(70,0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79)	(85,6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722)	(326,46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573	404,69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20,000	199,9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3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16)	-
存出保證金減少	8,843	7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378	254,6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606,847	674,431
短期借款減少	(1,624,258)	(887,090)
減資退回股款之應付票據減少	(6)	(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17)	(212,6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018)	(43,6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526	273,3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7,508	229,663

董事長：呂泰榮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五年一月奉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之製造、加工與買賣、金屬建築結構及組件製造業、租賃業、停車場經營業及其他批發業(活性碳)等，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因此，於過渡時針對所有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無其他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並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c.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d.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將長期預付租金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之金額為19,741,680元。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收入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及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60年
(2)機器設備	2~25年
(3)其他設備	5~25年

本公司至少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3.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4. 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益。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不符合融資租賃要件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五年至十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等，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庫存現金	\$ 313,120	356,025	230,024
活期存款	139,585,503	138,032,555	221,537,938
支票存款	<u>17,609,656</u>	<u>21,137,396</u>	<u>7,894,777</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57,508,279</u>	<u>159,525,976</u>	<u>229,662,739</u>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上銀	\$ -	50,830,000	-
中碳	80,700,000	82,200,000	101,310,000
台勝科	66,690,000	41,300,000	-
永冠-KY	11,696,000	5,010,000	5,125,000
永豐金	-	-	2,417,719
立隆電	8,090,000	8,000,000	-
兆豐金	-	-	15,131,693
全坤建	2,062,138	2,033,497	1,871,708
亞太電	21,900,000	20,700,000	20,108,000
亞光	-	17,543,000	4,100,000
東科-KY	7,030,000	5,170,000	5,520,000
金可-KY	-	-	23,000,000
原相	6,125,000	6,118,000	-
動力-KY	6,129,752	5,310,500	8,570,000
商店街	-	-	4,348,084
國巨	58,140,000	54,230,000	-
國泰金	8,990,000	-	10,500,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國揚	54,675,000	55,350,000	48,380,000
強茂	1,066,000	-	-
敦泰	73,160,595	69,550,642	65,498,267
華星光	7,887,338	6,535,223	3,506,445
華榮	-	-	2,937,500
達方	2,550,000	2,747,500	-
榮運	26,900,000	27,000,000	26,400,000
碩禾	8,100,000	8,660,000	10,000,000
精星	-	-	4,860,000
精測	126,750,000	135,200,000	47,880,000
億豐	5,430,000	11,800,000	14,025,000
橋樁	6,620,000	6,620,000	7,140,000
環球晶	9,090,000	22,440,000	4,550,000
華映	29,196	44,150	162,359
萬泰	<u>5,143,623</u>	<u>4,908,038</u>	<u>3,651,580</u>
小計	<u>604,954,642</u>	<u>649,300,550</u>	<u>440,993,355</u>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全球創業投資	10,488,830	10,304,000	11,464,155
漢威巨蛋開發	70,699,498	69,570,063	66,784,144
環拓科技	117,233,263	117,308,921	120,092,505
中貿金屬工業	30,406,724	28,358,796	31,849,374
濠瑋控股	479,190,879	472,916,250	441,931,116
三和耐火	<u>13,632,263</u>	<u>13,632,263</u>	<u>16,564,782</u>
小計	<u>721,651,457</u>	<u>712,090,293</u>	<u>688,686,076</u>
合計	<u>\$ 1,326,606,099</u>	<u>1,361,390,843</u>	<u>1,129,679,431</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投資策略考量，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33,666,836元及401,658,044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計1,967,523元及19,904,106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3.31	107.12.31	107.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10,555	11,029	16,717,82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4,055,554	50,195,725	54,530,819
減：備抵損失	-	-	-
	\$ 104,266,109	50,206,754	71,248,644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3.31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4,266,109	-	-
逾期	-	-	-
	\$ 104,266,109		-

107.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0,206,754	-	-
逾期	-	-	-
	\$ 50,206,754		-

107.3.31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248,644	-	-
逾期	-	-	-
	\$ 71,248,644		-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期初餘額	\$ -	-
期末餘額	\$ -	-

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1.其他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貨款	\$ -	736,193	10,972,152
其他應收款－進貨折讓款	676,786	398,360	635,609
其他應收款－應退稅款	1,057,567	3,883,463	409,172
其他應收款－其他	26,297,585	1,927,931	4,265,670
存出保證金	9,709,500	18,552,889	12,902,589
減：備抵損失	<u>470,460</u>	<u>470,460</u>	<u>470,460</u>
	<u>\$ 37,270,978</u>	<u>25,028,376</u>	<u>28,714,732</u>
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淨額	\$ 27,561,478	6,475,487	15,812,143
列報於存出保證金	<u>9,709,500</u>	<u>18,552,889</u>	<u>12,902,589</u>
	<u>\$ 37,270,978</u>	<u>25,028,376</u>	<u>28,714,732</u>

其他主係出售下腳款項等。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2.其他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票據－租金款	\$ 140,000	200,000	140,000
其他應收票據－出售土地款	25,000,000	25,000,000	-
其他應收票據－出售設備款	-	20,000,000	50,000,000
長期其他應收票據－出售土地款	50,000,000	50,000,000	75,000,000
減：備抵損失	-	-	-
未實現利息收入	<u>1,432,062</u>	<u>1,432,062</u>	<u>2,404,062</u>
	<u>\$ 73,707,938</u>	<u>93,767,938</u>	<u>122,735,938</u>
列報於其他應收票據淨額	\$ 25,140,000	45,200,000	50,140,000
列報於長期其他應收票據淨額	<u>48,567,938</u>	<u>48,567,938</u>	<u>72,595,938</u>
	<u>\$ 73,707,938</u>	<u>93,767,938</u>	<u>122,735,938</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原物料及商品	\$ 219,460,808	257,724,983	191,017,124
在製品	91,877,651	88,592,909	61,216,866
製成品	139,260,097	162,446,995	207,821,453
在途存貨	13,571,326	889,199	19,715
下腳品	<u>68,252</u>	<u>38,632</u>	<u>227,842</u>
	<u>\$ 464,238,134</u>	<u>509,692,718</u>	<u>460,303,000</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04,170,833元及299,553,211元，其中包括閒置產能未分攤製造費用分別為6,655,170元及19,531,276元；另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先前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8,385,231元及8,508,740元。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86,031,868	86,146,930	93,154,511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u>147,707,941</u>	<u>147,713,436</u>	<u>151,940,433</u>
	<u>\$ 233,739,809</u>	<u>233,860,366</u>	<u>245,094,944</u>

1.關聯企業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23,498)	32,419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u>(5,495)</u>	<u>(3,790)</u>
	<u>\$ (28,993)</u>	<u>28,629</u>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751,399)	4,449,652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u>-</u>	<u>14,886,280</u>
	<u>\$ (751,399)</u>	<u>19,335,93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3.31	107.12.31	107.3.31
流動資產	\$ 29,631,207	12,419,016	87,299,437
非流動資產	197,239,353	215,024,853	159,793,048
	\$ 226,870,560	227,443,869	247,092,485
流動負債	\$ 2,179,143	2,453,229	3,814,838
非流動負債	181,323	181,323	181,323
	\$ 2,360,466	2,634,552	3,996,161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利	\$ (60,278)	84,601
其他綜合損益	(1,960,853)	11,611,827
綜合損益總額	\$ (2,021,131)	11,696,428

(2)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3.31	107.12.31	107.3.31
流動資產	\$ 1,425,102	1,437,102	1,565,600
非流動資產	321,197,750	321,197,750	330,300,521
	\$ 322,622,852	322,634,852	331,866,121
流動負債	\$ 46,000	46,000	46,000
非流動負債	-	-	-
	\$ 46,000	46,000	46,000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 (12,000)	(8,277)
其他綜合損益	-	32,509,894
綜合損益總額	\$ (12,000)	32,501,617

2. 擔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 他</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6,436,138	2,196,602,036	255,499,600	5,004,954,809
增 添	-	-	1,441,000	2,121,524	3,562,524
處 分	-	-	(630,000)	(3,900,000)	(4,530,000)
重 分 類	-	-	5,380,000	(5,380,000)	-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6,436,138</u>	<u>2,202,793,036</u>	<u>248,341,124</u>	<u>5,003,987,33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0,562,114	6,017,004,042	290,753,945	8,854,737,136
增 添	-	-	3,042,400	13,658,186	16,700,586
重 分 類	-	-	18,239,731	(18,239,731)	-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0,562,114</u>	<u>6,038,286,173</u>	<u>286,172,400</u>	<u>8,871,437,72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087,132,738	2,061,410,446	229,420,065	3,377,963,249
折 舊	-	4,582,125	8,926,116	1,344,672	14,852,913
處 分	-	-	(406,875)	(3,900,000)	(4,306,875)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091,714,863</u>	<u>2,069,929,687</u>	<u>226,864,737</u>	<u>3,388,509,28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062,785,398	5,852,120,480	247,033,094	7,161,938,972
折 舊	-	6,026,302	14,749,426	1,882,652	22,658,380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068,811,700</u>	<u>5,866,869,906</u>	<u>248,915,746</u>	<u>7,184,597,352</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106,417,035</u>	<u>359,303,400</u>	<u>135,191,590</u>	<u>26,079,535</u>	<u>1,626,991,560</u>
民國108年3月31日	<u>\$ 1,106,417,035</u>	<u>354,721,275</u>	<u>132,863,349</u>	<u>21,476,387</u>	<u>1,615,478,046</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106,417,035</u>	<u>377,776,716</u>	<u>164,883,562</u>	<u>43,720,851</u>	<u>1,692,798,164</u>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1,106,417,035</u>	<u>371,750,414</u>	<u>171,416,267</u>	<u>37,256,654</u>	<u>1,686,840,370</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u>19,741,680</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19,741,680</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9,741,68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本期折舊	<u>822,570</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u>\$ 822,570</u></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3月31日	<u><u>\$ 18,919,110</u></u>

(九)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即3月31日餘額)	<u>\$ 1,039,342,645</u>	<u>8,477,500</u>	<u>1,047,820,14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即3月31日餘額)	<u>\$ 1,039,342,645</u>	<u>-</u>	<u>1,039,342,645</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722,847	722,847
折舊	<u>-</u>	<u>272,604</u>	<u>272,604</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u>	<u>995,451</u>	<u>995,45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即3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039,342,645</u>	<u>7,754,653</u>	<u>1,047,097,298</u>
民國108年3月31日	<u>\$ 1,039,342,645</u>	<u>7,482,049</u>	<u>1,046,824,694</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039,342,645</u>	<u>-</u>	<u>1,039,342,645</u>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1,039,342,645</u>	<u>-</u>	<u>1,039,342,645</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之成本、攤銷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成本：		
1月1日餘額(即3月31日餘額)	\$ <u>5,446,071</u>	<u>5,446,071</u>
攤銷：		
1月1日餘額(即3月31日餘額)	\$ <u>5,446,071</u>	<u>5,446,071</u>
帳面金額：		
3月31日	\$ <u>-</u>	<u>-</u>
1月1日	\$ <u>-</u>	<u>-</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下之管理費用均為0元。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預付保險費	\$ 171,188	259,736	194,835
用品盤存	14,676,199	14,255,740	13,214,115
預付貨款	40,827,909	56,445,652	57,528,302
進項稅額	437,296	-	2,617,150
留抵稅額	-	2,875,325	4,092,063
其他	<u>226,317</u>	<u>119,614</u>	<u>741,925</u>
	<u>\$ 56,338,909</u>	<u>73,956,067</u>	<u>78,388,390</u>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信用狀借款	\$ 538,217,153	655,273,721	285,408,511
擔保銀行借款	<u>1,910,000,000</u>	<u>1,810,000,000</u>	<u>1,860,000,000</u>
合計	<u>\$ 2,448,217,153</u>	<u>2,465,273,721</u>	<u>2,145,408,511</u>
尚未使用額度	<u>\$ 741,782,847</u>	<u>724,706,279</u>	<u>1,044,591,489</u>
利率區間	<u>1.71%~4.62%</u>	<u>1.72%~4.74%</u>	<u>0.843%~2.0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1,606,846,751元及674,430,870元，利率分別為1.71%~4.62%及0.843%~2.05%，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八年四月至九月及民國一〇七年四月至十一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624,257,827元及887,089,609元。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預收款項	\$ 133,331	190,475	133,331
預收貨款—合約負債	941,364	17,669,546	34,770,529
其他	77,185	75,911	74,491
	\$ 1,151,880	17,935,932	34,978,351

(十四) 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十五)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本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329,409	534,996
管理費用	107,205	62,337
	\$ 436,614	597,333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列報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857,075	919,035
推銷費用	115,969	106,434
管理費用	215,355	180,035
	\$ 1,188,399	1,205,504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70,005,850
遞延所得稅利益	-	-
所得稅費用	\$ -	70,005,850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庫藏股分次註銷減資22,300,000股，計223,000,000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800,000,000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8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200,852,293股，扣除已買回之庫藏股股份後，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數均為200,852,293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庫藏股票交易	\$ 75,159,101	75,159,101	75,159,10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比率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50%。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期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均無分配股利。

4.庫藏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庫藏股。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完成註銷登記。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庫藏股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股數	金額
期初庫藏股	22,300,000	\$ 261,175,611
庫藏股註銷	(22,300,000)	(261,175,611)
期末庫藏股	-	\$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投資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74,176,2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5,282,113
關聯企業	(751,39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	
本公司	(1,967,523)
關聯企業	<u>(659,835)</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272,272,85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7,721,7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16,972,983
關聯企業	19,335,93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	
本公司	(19,904,106)
關聯企業	<u>(164,700)</u>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31,481,608)</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u>\$ (21,766,741)</u>	<u>(114,483,6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00,852,293</u>	<u>200,852,293</u>
	<u>\$ (0.11)</u>	<u>(0.57)</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潛在普通股，故稀釋每股盈餘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商品銷售	\$ 419,722,986	281,972,391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u>907,111</u>	<u>604,638</u>
	<u>\$ 420,630,097</u>	<u>282,577,029</u>

2.收入之細分

	<u>108年1月至3月</u>		
	<u>鋼管部</u>	<u>其他</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34,664,861	40,135,078	274,799,939
北 美 洲	139,446,444	-	139,446,444
東 北 亞	<u>6,383,714</u>	<u>-</u>	<u>6,383,714</u>
	<u>\$ 380,495,019</u>	<u>40,135,078</u>	<u>420,630,097</u>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380,495,019	-	380,495,019
鋼捲	-	39,227,967	39,227,967
租金收入	<u>-</u>	<u>907,111</u>	<u>907,111</u>
	<u>\$ 380,495,019</u>	<u>40,135,078</u>	<u>420,630,097</u>

	<u>107年1月至3月</u>		
	<u>鋼管部</u>	<u>其他</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94,680,452	31,366,526	226,046,978
北 美 洲	50,344,326	-	50,344,326
東 北 亞	4,423,031	-	4,423,031
東 南 亞	548,937	-	548,937
中東地區	<u>1,213,757</u>	<u>-</u>	<u>1,213,757</u>
	<u>\$ 251,210,503</u>	<u>31,366,526</u>	<u>282,577,029</u>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251,210,503	-	251,210,503
鋼捲	-	30,761,888	30,761,888
租金收入	<u>-</u>	<u>604,638</u>	<u>604,638</u>
	<u>\$ 251,210,503</u>	<u>31,366,526</u>	<u>282,577,02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約餘額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104,266,109	50,206,754	71,248,644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104,266,109</u>	<u>50,206,754</u>	<u>71,248,644</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941,364</u>	<u>17,669,546</u>	<u>34,770,529</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7,645,117元及350,127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營業結果為稅前淨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營業結果為稅前淨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 41,600	-
租金收入	57,144	57,144
其他收入—其他	1,798,385	2,498,091
	<u>\$ 1,897,129</u>	<u>2,555,235</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損失	\$ (60,330)	(2,058,793)
稅捐及其他	(1,213,123)	(4,267,417)
	<u>\$ (1,273,453)</u>	<u>(6,326,21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利息	<u>\$ (11,788,206)</u>	<u>(9,690,857)</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08.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01,269,416	470,460	101,739,876
存出保證金	9,709,500	-	-	9,709,500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9,709,500</u>	<u>101,269,416</u>	<u>-</u>	<u>110,978,916</u>
帳面金額	<u>\$ 9,709,500</u>	<u>101,269,416</u>	<u>-</u>	<u>110,978,916</u>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00,243,425	470,460	100,713,885
存出保證金	18,552,889	-	-	18,552,889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18,552,889</u>	<u>100,243,425</u>	<u>-</u>	<u>118,796,314</u>
帳面金額	<u>\$ 18,552,889</u>	<u>100,243,425</u>	<u>-</u>	<u>118,796,314</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合計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38,548,081	470,460	139,018,541
存出保證金	12,902,589	-	-	12,902,589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12,902,589</u>	<u>138,548,081</u>	<u>-</u>	<u>151,450,670</u>
帳面金額	<u>\$ 12,902,589</u>	<u>138,548,081</u>	<u>-</u>	<u>151,450,67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u>\$ -</u>	<u>-</u>	<u>470,460</u>	<u>470,460</u>

	107年1月至3月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u>\$ -</u>	<u>-</u>	<u>470,460</u>	<u>470,460</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2,448,217,153	(2,459,143,219)	(2,358,143,767)	(100,999,452)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2,900,943	(22,900,943)	(22,900,943)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8,701,710	(8,701,710)	(8,701,710)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29,355,396	(29,355,396)	(29,355,396)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38,772,562	(38,772,562)	(38,772,562)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40,000	(40,000)	-	(40,000)	-	-	-
	<u>\$ 2,547,987,764</u>	<u>(2,558,913,830)</u>	<u>(2,457,874,378)</u>	<u>(101,039,452)</u>	<u>-</u>	<u>-</u>	<u>-</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2,465,293,721	(2,478,074,377)	(1,871,223,967)	(606,850,410)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8,862,094	(28,862,094)	(28,862,094)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3,705,392	(13,705,392)	(13,705,392)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31,596,741	(31,596,741)	(31,596,741)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36,961,303	(36,961,303)	(36,961,303)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40,000	(40,000)	-	(40,000)	-	-	-
	<u>\$ 2,576,459,251</u>	<u>(2,589,239,907)</u>	<u>(1,982,349,497)</u>	<u>(606,890,410)</u>	<u>-</u>	<u>-</u>	<u>-</u>
107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2,145,408,511	(2,160,274,097)	(1,301,948,891)	(858,325,206)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11,505,757	(11,505,757)	(11,505,757)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0,251,670	(10,251,670)	(10,251,670)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16,711,840	(16,711,840)	(16,711,840)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34,535,176	(34,535,176)	(34,535,176)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40,000	(40,000)	-	(40,000)	-	-	-
	<u>\$ 2,218,452,954</u>	<u>(2,233,318,540)</u>	<u>(1,374,953,334)</u>	<u>(858,365,206)</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95,374.84	30.82	21,431,452	95,977.71	30.72	2,947,955	2,889,677.18	29.11	84,104,054
日圓	-	-	-	-	-	-	8,765,144	0.2739	2,400,7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08,770.67	30.82	92,730,312	3,649,873.90	30.72	112,105,877	-	-	-
日圓	-	-	-	-	-	-	24,100,000	0.2739	6,600,990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281,564元及2,652,807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60,330元及損失2,058,793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稅後淨損將增加或減少9,792,869元及8,903,445元，主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3)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60,495,464	-	44,099,335	-
下跌10%	\$ (60,495,464)	-	(44,099,335)	-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按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04,954,642	604,954,642	-	-	604,954,642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721,651,457	-	-	721,651,457	721,651,457
	<u>\$ 1,326,606,09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7,508,27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266,109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73,707,938	-	-	-	-
存出保證金	9,709,500	-	-	-	-
	<u>\$ 345,191,82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448,217,15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2,256,339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47,474,272	-	-	-	-
存入保證金	40,000	-	-	-	-
	<u>\$ 2,547,987,764</u>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49,300,550	649,300,550	-	-	649,300,550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712,090,293	-	-	712,090,293	712,090,293
	<u>\$ 1,361,390,84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525,9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0,206,754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100,243,425	-	-	-	-
存出保證金	18,552,889	-	-	-	-
	<u>\$ 328,529,04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465,293,72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0,458,835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50,666,695	-	-	-	-
存入保證金	40,000	-	-	-	-
	<u>\$ 2,576,459,251</u>				
		107.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0,993,355	440,993,355	-	-	440,993,355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688,686,076	-	-	688,686,076	688,686,076
	<u>\$ 1,129,679,4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9,662,73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1,248,644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140,952,143	-	-	-	-
存出保證金	12,902,589	-	-	-	-
	<u>\$ 454,766,1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145,408,51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8,469,267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44,786,846	-	-	-	-
存入保證金	40,000	-	-	-	-
	<u>\$ 2,228,704,624</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4.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本公司持有之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權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所提供之市場評估。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均無任何移轉。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12,090,2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561,164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	<u>721,651,457</u>
民國107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87,975,4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0,588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u>688,686,076</u>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8.3.31、107.12.31及107.3.31均為17.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u>輸入值</u>	<u>向上或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u>	
			<u>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民國108年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 <u>8,747,367</u>	<u>(8,747,36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 <u>8,631,479</u>	<u>(8,631,47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7年3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 <u>6,921,545</u>	<u>(6,921,545)</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及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風險管理控管政策，依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相關暴險以監督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扮演監督角色。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票據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未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並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付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本公司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要求大部分海外客戶開立信用狀。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對個別客戶因財務困難或營業糾紛可能產生帳款無法回收暴險之特定損失。

(2)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741,782,847元及724,706,279元及1,044,591,489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日圓。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一年內。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金及日圓。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係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多面向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四)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負債總額	\$ 2,818,098,072	2,867,223,516	2,521,479,3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57,508,279	159,525,976	229,662,739
淨負債	\$ 2,660,589,793	2,707,697,540	2,291,816,646
權益總額	\$ 2,350,386,603	2,367,622,630	2,592,740,838
資本總額	\$ 5,010,976,396	5,075,320,170	4,884,557,484
負債資本比率	53.10 %	53.35 %	46.92 %

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五)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3.31
短期借款	\$ 2,465,293,721	(17,411,076)	匯率變動 334,508	2,448,217,153
短期借款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3.31
	\$ 2,357,857,580	(212,658,739)	匯率變動 209,670	2,145,408,511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呂和霖 女士	主要管理人員之二親等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下腳收入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u>4,689,534</u>	<u>3,557,599</u>

本公司出售予關係人之下腳交易收款期間為月結開立票期十天之期票，而出售予非關係人之交易係於每月底結帳後十天內收款或先收足款項才出貨。

2.租賃

本公司向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承租總公司使用之辦公室，每坪租金以340.4元至450.8元間計算。原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方式為簽約時一次性給付租賃期間租金；惟民國一〇五年一月雙方協議訂立補充條款，增訂租賃期間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述租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租賃押金均為4,000,000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含押金設算息)均為822,570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預付租金分別為19,741,680元及22,209,390元，列入長期預付租金項下。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將長期預付租金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19,741,680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使用權資產餘額為18,919,110元。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3.31	107.12.31	107.3.31
其他應收款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 <u>503,267</u>	<u>2,528,874</u>	<u>651,17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

本公司向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非鋼鐵製品，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分別為40,788,373元、45,780,757元及56,357,624元，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2,429,400	2,248,134
退職後福利	6,713	19,008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2,436,113	2,267,142

此外，本公司另提供汽車供管理人員使用，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4,226,240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7,043,760元)、4,695,824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6,574,176元)及6,104,576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5,165,424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折舊費用皆為469,584元。另董事長配有司機一員，司機薪資比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	\$ 1,001,376,048	1,005,300,474	1,015,774,390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	567,865,227	567,865,227	567,865,227
		\$ 1,569,241,275	1,573,165,701	1,583,639,61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貨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均為87,000,000元。
- (二)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96,512,336元、80,645,276元及54,763,817元。
- (三)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銷售合約承諾金額分別為50,552,567元、156,118,764元及126,187,842元，並分別提供3,862,550元、8,105,939元及4,543,389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列入財務報告存出保證金項下，若未依約交貨，則每逾一日按未交部分貨款罰款千分之一~三。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932,503	8,236,124	29,168,627	21,278,794	6,408,026	27,686,820
勞健保費用	2,496,220	904,614	3,400,834	2,747,490	660,803	3,408,293
退休金費用	1,186,484	438,529	1,625,013	1,454,031	348,806	1,802,837
董事酬金	-	1,077,000	1,077,000	-	756,000	756,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01,319	551,520	1,952,839	1,269,089	336,308	1,605,397
折舊費用	13,923,412	2,024,675	15,948,087	21,936,928	721,452	22,658,380
攤銷費用	-	-	-	-	-	-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東科-KY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7,030,000	0.32 %	7,030,000	
本公司	股票/中碳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80,700,000	0.25 %	80,700,000	
本公司	股票/全坤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1,602	2,062,138	0.04 %	2,062,138	
本公司	股票/亞太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21,900,000	0.07 %	21,900,000	
本公司	股票/國泰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8,990,000	-	8,990,000	
本公司	股票/原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6,125,000	0.05 %	6,125,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國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0	54,675,000	0.65 %	54,675,000	
本公司	股票/敦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950,024	73,160,595	0.99 %	73,160,595	
本公司	股票/華星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470	7,887,338	0.29 %	7,887,338	
本公司	股票/榮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6,900,000	0.19 %	26,900,000	
本公司	股票/碩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8,100,000	0.16 %	8,100,000	
本公司	股票/精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26,750,000	0.91 %	126,750,000	
本公司	股票/橋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620,000	0.12 %	6,620,000	
本公司	股票/環球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9,090,000	0.01 %	9,090,000	
本公司	股票/動力-KY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41,076	6,129,752	0.54 %	6,129,752	
本公司	股票/台勝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70,000	66,690,000	0.15 %	66,690,000	
本公司	股票/億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5,430,000	0.01 %	5,430,000	
本公司	股票/立隆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8,090,000	0.15 %	8,090,000	
本公司	股票/永冠-KY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70,000	11,696,000	0.16 %	11,696,000	
本公司	股票/強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066,000	0.01 %	1,066,000	
本公司	股票/國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80,000	58,140,000	0.04 %	58,140,000	
本公司	股票/遠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2,550,000	0.02 %	2,550,000	
本公司	股票/中華映管 (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10	29,196	-	29,196	
本公司	股票/萬泰科技 (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61,762	5,143,623	0.19 %	5,143,623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業投 資(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	10,488,830	1.16 %	10,488,830	
本公司	股票/財貿(股)公 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0,000	-	0.57 %	-	
本公司	股票/桂宏(股)公 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5,000	-	0.03 %	-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衍德機械 (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7,000	-	18.89 %	-	
本公司	股票/三和耐火 (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 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5,521,594	13,632,263	16.10 %	13,632,263	
本公司	股票/漢成巨蛋開 發(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70,699,498	2.00 %	70,699,498	
本公司	股票/環拓科技 (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14,862	117,233,263	15.19 %	117,233,263	
本公司	股票/中貿金屬工 業(越南)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8,940	30,406,724	6.00 %	30,406,724	
本公司	股票/濠璋控股(開 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00,000	479,190,879	18.68 %	479,190,87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協昌興貿易 (股)公司	高雄市 鼓山區	對於各種生產事業及 銀行等之控股	171,728,510	171,728,510	17,172,851	45.79 %	147,707,941	(12,000)	(5,945)	
本公司	協昌國際鋼 鐵(股)公司	高雄市 鼓山區	鋼管及鋼板等買賣業 務	105,800,000	105,800,000	7,280,000	38.32 %	86,031,868	(60,278)	(23,498)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鋼管部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9,613,095	31,017,002	-	420,630,097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 389,613,095	31,017,002	-	420,630,09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612,984)	(3,737,109)	(11,416,648)	(21,766,741)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1月至3月			
	鋼管部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1,210,503	31,366,526	-	282,577,029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251,210,503</u>	<u>31,366,526</u>	<u>-</u>	<u>282,577,02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0,928,381)</u>	<u>(3,607,826)</u>	<u>(19,941,577)</u>	<u>(44,477,784)</u>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8年3月31日	<u>\$ 1,482,481,986</u>	<u>53,262,366</u>	<u>3,632,740,323</u>	<u>5,168,484,675</u>
107年12月31日	<u>\$ 1,509,386,448</u>	<u>59,816,779</u>	<u>3,665,642,919</u>	<u>5,234,846,146</u>
107年3月31日	<u>\$ 1,504,310,281</u>	<u>54,449,776</u>	<u>3,555,460,166</u>	<u>5,114,220,223</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報導期間損益不包括部門未分攤利益淨額分別為11,416,648元及19,941,577元。